

附件

2023 年度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地处自治区首府，是全区最大的一个中级法院，下辖三区两县一市（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6个基层法院，其中五个基层法院共设13个派出法庭。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管辖区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判不服本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提出上诉的各类二审案件；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监督、指导辖区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二、机构设置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20个，分别为办公室、督察室、政治处、行政司法装备处、研究室、审判监督庭、司法技术室、刑事审判一庭、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

立案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143 人，聘用制书记员、辅警及其他人员 113 人，退休人员 88 人。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49658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6857691.6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85432.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569089.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3853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0374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582021.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202776.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375728.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7754973.22
总计	30	77957749.44	总计	62	7795774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77957749.44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582,021.41	66,496,588.54	0.00	0.00	0.00	0.00	2,085,432.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236,936.87	53,151,936.87	0.00	0.00	0.00	0.00	2,085,000.00
20405			法院	54,966,936.87	52,881,936.87	0.00	0.00	0.00	0.00	2,085,0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5,092,579.87	35,037,579.87	0.00	0.00	0.00	0.00	55,0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4,357.00	17,844,357.00	0.00	0.00	0.00	0.00	2,030,00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9,089.74	8,568,656.87	0.00	0.00	0.00	0.00	43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9,089.74	8,568,656.87	0.00	0.00	0.00	0.00	432.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566.11	2,479,133.24	0.00	0.00	0.00	0.00	43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2,399.84	2,702,39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7,123.79	3,387,12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532.80	1,738,5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532.80	1,738,5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216.62	1,034,21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316.18	704,31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7,462.00	3,037,4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7,462.00	3,037,4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2,962.00	2,382,9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4,500.00	654,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0,202,776.22	48,452,326.14	21,750,450.08			
		栏次						
		合计	70,202,776.22	48,452,326.14	21,750,450.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857,691.68	35,107,241.60	21,750,450.08			
20405		法院	56,587,691.68	35,107,241.60	21,480,450.08			
2040501		行政运行	35,107,241.60	35,107,241.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80,450.08		21,480,450.0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70,000.00		27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9,089.74	8,569,0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9,089.74	8,569,089.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566.11	2,479,566.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2,399.84	2,702,39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7,123.79	3,387,12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532.80	1,738,532.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532.80	1,738,532.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216.62	1,034,216.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316.18	704,31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7,462.00	3,037,46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7,462.00	3,037,46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2,962.00	2,382,96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4,500.00	654,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49658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0440524.46	60440524.4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68656.87	856865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38532.8	173853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37462	30374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496588.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785176.12	73785176.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88587.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3785176.12	合计	64	73785176.12	7378517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7126227.34	48382231.54	1874399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781575.67	48382231.54	18743995.8
20405		法院	53511575.67	48382231.54	18743995.8
2040501		行政运行	35037579.87	35037579.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73995.8		18473995.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000		270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70000		2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8656.87	856865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8656.87	8568656.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133.24	247913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2399.84	270239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7123.79	338712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8532.8	173853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8532.8	173853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216.62	1034216.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316.18	70431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7462	30374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7462	30374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2962	2382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54500	654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36,09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9,607.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52,113.00	30201	办公费	545,587.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565,747.3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831,307.0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20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0,097.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2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2,399.84	30206	电费	80,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87,123.7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4,216.62	30208	取暖费	725,60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4,316.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8,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05.07	30211	差旅费	63,95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2,96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54,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1,346.0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5,333.2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69,829.1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09,245.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94.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880,423.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2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39,348.1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9,464.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99,841.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2,7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5,637.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26,876.40			
人员经费合计		40,921,424.08	公用经费合计					7,460,807.46
合 计		48382231.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预算数						2023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2900	0	302900	0	300000	2900	247548.17	0	247548.17	0	246754.17	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23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77957749.44 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54035.29 元，下降 0.7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大幅度增加人员经费减少、第二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8582021.4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496588.54 元，占 96.95%；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2085432.87 元，占 3.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0202776.22 元，其中：基本支出 48452326.14 元，占 69.02%；项目支出 21750450.08 元，占 30.98%；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3785176.12 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71396.25 元，下降 1.1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退休人员大幅度减少人员经费减少、我院智慧警务项目被财政厅要求实暂停采购活动于 2023 年 12 月恢复采购活动后按照合同约定未达到支付条件，导致 2023 年财政支出小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126227.3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6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3379.47元，增加0.31%，主要原因是2023年补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补缴住房公积金，驻村扶贫差旅费，优秀公务员及连续三年优秀公务员三等功奖励费、退休人员清算费用、补发2022年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去世人员抚恤金较2022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126227.3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如：公共安全（类）支出53781575.67元，占80.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568656.87元，占12.77%；卫生健康（类）支出1738532.8元，占2.59%；住房保障（类）支出3037462元，占4.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0996700元，支出决算为67126227.3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5%。

其中：1.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为50030300元，支出决算为53781575.6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驻村干部差旅费、退休人员清算费用、优秀公务员奖金及连续三年优秀公务员记三等功奖励费、文明单位奖、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退休人员抚恤金、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属于年中追加资金，均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导致决

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5818500 元，决算数为 8568656.87 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文明单位奖及去世人员的抚恤金均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

3.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2095800 元，决算数为 1738532 元，年初预算数大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缴纳行政单位医疗保险人数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3052100 元，决算数为 3037462 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382231.54元，其中：人员经费40921424.08元，公用经费7460807.46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38436090.84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2801290.84元，增长7.86%，主要原因是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驻村干部差旅费、退休人员清算费用、优秀公务员奖金及连续三年优秀公务员记三等功奖励费、补发2022年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补差，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24023.05元，增长1.38%。

2.商品和服务支出7429607.46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405892.54元，降低5.18%，主要原因是我院规范“三公经费”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肃财经纪律从预算源头抓起，严格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格培训计划编报和

审批制度，增强培训计划的科学性和严肃性，增强培训项目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合理控制经费支出总额，提高培训经费使用效益减少非必要不培训的培训费减少、业务招待费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31891.76元，增长1.81%。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85333.24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128933.24，增长83.23%，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退休人员文明单位奖、清算费用及去世人员抚恤金均未纳入到年初预算中；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21542.36元，增长58.93%。

4.其他资本性支出31200元，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18800元，降低37.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综合部门的设备坚持能修不换，能省不买的原则；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7560元，46.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02900元，支出决算为247548.17元，完成预算的81.72%，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积极响应中央提出的“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的支出,严肃财经纪律从预算源头抓起，严格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规范“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2年度增加23379.34元，增长10.42%，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派车出差

次数增加，外省法院到我院考察公务接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比2022年度减少（增加）0元，下降（增长）0%。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活动发生。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00000元，支出决算为246754.17元，完成预算的82.25%；比2022年度增加22585.34元，增长10.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积极响应中央提出的“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支出,严肃财经纪律从预算源头抓起，严格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规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派车出差次数增加，外省法院到我院考察公务接待费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6754.17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加油费、保险、过路费、维修维护费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900元，支出决算为794元，完成预算的27.37%；比2022年度增加794元，增长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积极响应中央提出的“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从严控

制公务接待费的支出,严肃财经纪律从预算源头抓起,严格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规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外省法院到我院考察公务接待费增加。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794元,主要用于国(境)外接待费外省法院到我院考察接待费用支出794元。2023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6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60807.46元,比2022年度增加104331.76元,增长1.41%。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外出培训人员增加培训费增加、外出调研活动增加租车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85093.4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44312.38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4273781.02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元6285093.4,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

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22188.06 平方米，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包含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6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院深入贯彻各级相关文件精神，认真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运行相关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收入、支出全部纳入本单位财务部门统一核算，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确保预算编制完整，执行经费预算和资产配置标准严格。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都能够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和指标完成，部门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绩效都能按照年初制订的目标任务完成。为完成年初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任务，我院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①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②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

要求加强过程监控，对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采取定期不定期调研、监督、督查等方式跟踪绩效运行情况。③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2023年的建设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④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反馈并报院党组督促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⑤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组织专题培训，提高相关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尤为重视，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年初指标计划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按照财政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制度。通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节约了项目资金，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又有效合理地配置资源。通过对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进度和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一）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没有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为此在评估、设置时没有统一标准，难度较大，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开展需要。（二）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而有的财务工作人员还是兼职，业务能力和素质不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

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与上级要求有差距。（三）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在绩效目标设定时，由于调研和论证不够充分，使评价工作难以达到预期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
①做好、做细预算编制工作。在确保人员经费开支，必要的办公经费需要的前提下制定切实可行的预算支出计划，严格执行，保证计划的有效性。
②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要充分认识到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的重要意义，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从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同时进行管控。下一步工作中我院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认识，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查，做好项目资金管理。加强预算绩效动态监控管理，及时跟踪项目进度，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真正做到把钱花在刀刃上。（附件：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及辅警经费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040501 行政运行：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04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本支出；

3、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

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208050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是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6、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2210201 住房公积金：是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9、2210203 购房补贴：是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1、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12、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

额。

13、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14、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15、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6、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8、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9、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20、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22、“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及辅警经费绩效自评公开表

附件 5

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银川市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及辅警经费						
主管部门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3.99	743.99	583.99	10	78.49%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3	693	533	—	76.91%	—	
	上年结转资金	50.99	50.99	50.9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及辅警工资及五险一金。				该项目充分保障了聘用制书记员及辅警工资及五险一金的缴纳,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书记员及辅警工资人数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0	9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平均保障每名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8.5万元	7.65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队伍整体建设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进行	良好	良好	15	1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对工资保障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90	85	

